

证券代码：430311

证券简称：达美盛

主办券商：恒泰证券

北京达美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11月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11月6日以电话和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李艳松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成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此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北京达美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北京达美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吴忠波、周文辉因出差缺席，委托董事陈劲松、王洪松代为表决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股票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，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人民币 500 万元进行股票投资，购买二级市场股票及进行新股申购。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达美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达美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1 月 10 日